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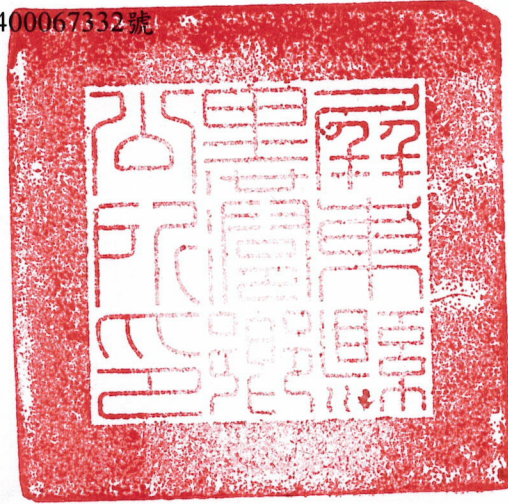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里港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里鄉殯字第1140006733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修正本鄉「屏東縣里港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
第23、24條之收費標準及增訂第24條之1開放預購櫃位
(長生位)相關條文規定。

依據：

- 一、地方制度法第32條規定。
- 二、本鄉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5次臨時大會第二號議決案通過(114年11月24日里鄉代字第1140000151號)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屏東縣里港鄉公所。
- 二、公布修正後之「屏東縣里港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全文及修正條文對照表。
- 三、施行日期：自115年1月1日起施行。

鄉長徐國銘